



金城公主

羽羊 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金城公主

羽羊 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城公主/羽芊著. —拉萨: 西藏人民出版社,

2013.8

ISBN 978-7-223-03764-8

I. ①金… II. ①羽…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47271号

金城公主

作 者 羽 芊

责任编辑 杨芳萍 张慧霞

封面设计 格桑罗布

出版发行 西藏人民出版社(拉萨市林廓北路20号)

印 刷 西藏军区印刷厂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6

字 数 310千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1-2,000

书 号 ISBN 978-7-223-03764-8

定 价 42.00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发行部联系电话(传真):0891-6824215



一段触动人心的历史(代序)

历史中从来不缺乏超出想象的传奇和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

在相距不到百年的1300多年前,两位唐朝的皇家公主,在古代的交通条件下,克服难以想象的困难,跋涉千山万水,来到雪域高原,用她们的柔弱之躯,在西藏历史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为我们伟大祖国的兴盛发展、为中华文化的交流与交融,做出了自己独特的贡献。

在中国久远的历史中,用和亲而不是刀兵相见、你死我活的方式,处理不同地区、不同部族或民族间的矛盾冲突、在妥协与亲情中加深彼此间的沟通和联系,是中华民族历史上较为频繁使用的独特方式。

这种方式,一方面体现着发端于农业文明的中华民族血液中追求和谐、以和为上的可贵内涵;一方面也在实践中促进着民族间的自然融合与共同繁荣发展。由于长期的自然融合,使得中华民族的主体——汉族的人口越来越多,也使中华五十六个民族的关系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联系日趋紧密,对此西方学者不无羡慕地指出,中



华文明的一般特点不仅体现在它是人类文明发祥最早的地方之一，还在于中国的文明及国家起源不像欧洲文明那样是由点到面的发展或称扩展，而是中华民族通过万年以上的漫长年代在辽阔的地域上长期积累酝酿而汇聚起来的。

西藏正是这么一块神奇、有代表性的地方。

一生中曾五次旅藏的法国著名藏学家达维耐尔先生指出，许多世纪以来，西藏的历史就与中国密不可分。无疑藏族与汉族自古以来就在战场上和粗野的交涉舞台上不断较量过，双方都不乏诡谲与狡诈，但彼此却从未闹到要一刀两断的地步。

18世纪法国伟大的思想家伏尔泰指出：“中国为世界最公正、最仁爱之民族。哲学家在东方发现了一个新的精神和物质世界，(中国)是世界上最优美、最古老、最伟大、人口最多和治理良好的国家”，中国人“是在所有的人中最有理性的人”。

纵观中国历史，到吐蕃和亲的只有两位公主，都发生在盛唐时期，一位是众所周知的文成公主，于唐太宗时期嫁给松赞干布；另一位是唐中宗时期嫁给赤德祖赞的金城公主。两位公主的先后到来，不仅在雪域高原的广袤大地上留下了至今人们津津乐道的数不清的传说故事，更主要的还在于她们大大增进了祖国内地和边疆民众的信任和了解，促进了双方经济文化交流，在相当程度上让连连争战的边关熄灭战火，两族人民化干戈为玉帛、太平无事、互通有无，内地先进的农耕技术、建筑技术、纺织技术得以传入高原，吐蕃的高原特产、文化技艺也源源不断通过唐蕃和亲古道传入祖国内地。其结果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共同文化之根因为这些不断注入的源头活力而历久弥新、日益发展并保持了强大的生命力。



历史上较多的和亲选择，往往都是中央朝廷临时根据某种需要，在宗室或大臣家里择一女孩，临时收入宫中，给以公主名分而后远嫁他方，故多数和亲公主本人事实上能起的作用并不明显。本书中的金城公主，出身皇家，是唐高宗次子李贤的亲孙女，雍王李守礼的女儿，被中宗皇帝自小收为养女，是与前半生一代英主的唐玄宗隆基一同长大的“御妹”。这种显赫身份与命运安排，或许有冥冥中的命中注定，但更多体现出大唐王朝对西南边陲、对盛唐西北、西南方向战略全局的高度重视。

金城公主天生丽质，但一生命运坎坷，和亲的队伍刚到唐蕃边关，就传来所嫁王子羌擦拉温失足坠崖而亡的消息。关于这段历史，至今还流传着一个凄美动人的传说。相传金城公主有一面宝镜，她可以通过镜子看到意中人的模样，可是到唐蕃边界后，公主突然心绪不宁，下意识地取出宝镜一看，原先镜中年轻英俊的少年王子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位中年英武的壮汉。看到冥冥之中的命运暗示，公主吃惊之下宝镜失手跌成两半，随之就收到了王子去世的确切消息。此时金城公主还未踏进吐蕃，按理她可以返回故乡。然而，作为深受儒家文化影响的皇室公主，本身所肩负的历史使命决定了她的个人感情要从属于国家需要，所以最终金城公主还是将个人命运与国家命运联在一起，毅然决定继续前往拉萨，去完成朝廷赋予她的和亲使命。经过一系列阴差阳错、极富戏剧性的命运安排后，最终嫁给了宝镜中出现的那位英武壮汉，王子的父亲赤德祖赞。

金城公主在西藏生活了三十年，她以柔弱之肩担起了国家、民族赋予她的历史重担，她尽心竭力辅佐赤德祖赞治理吐蕃，源源不



断地引进内地的先进文化和农业、手工业生产技术,推动了吐蕃和祖国内地的多方位、多层次的经济文化交流;她遵循祖姑母文成公主的遗志,毕生致力于促进西藏民族同内地人民的团结友爱,和谐相处。其间,唐朝和吐蕃之间,吐蕃和其他少数民族之间虽然也有过多次战争,但金城公主都会尽力居中调停,熄灭纷争,所以大部分时间,吐蕃和大唐之间还是互相友好,人民往来交流十分频繁,包括增加互市,立碑约定互不侵扰等,这些举措,潜移默化地增进着双方交流互信,也为西藏最终结束地方割据打下了深厚的基础。

历史从来不仅仅是一条快活的单行道,金城公主在西藏生活的三十年中,家国命运没有须臾分离,她既经历享受了常人的欢乐,又额外承担了封建王权统治下,宫廷权力斗争尔虞我诈带来的个人的巨大悲痛。据史料记载,金城公主产子后被大妃强行夺走占为己有,造成她一度精神失常。西藏的昌珠寺至今保存着一幅古老的唐卡,佛像的右上角绣着一只三足的鸟儿,形象怪异,据说就是金城公主失子后精神失常时所绣。传说王子周岁后的新年酒会上,赤德祖赞用金杯盛了酒,让王子赤松德赞献给娘家舅舅。赤松德赞端着酒杯径直走到大唐使节面前,说了一句话:“赤松德赞我是汉家的好外甥,纳囊家的人怎能当我的亲舅舅”。金城公主听后流下了激动的泪水,她抱起小王子,母子从此得以团圆。这个“汉家客人是我亲人”的美丽故事至今还广泛流传在雪域高原上。相信金城公主若地下有知,也会为之感动而含笑于九泉。

金城公主的故事,与其祖姑母文成公主一样,在西藏大地上广为传颂,对于这么一个充满人性美与历史责任的真实历史故事,还几乎没有人用老少皆宜的语言文字将其完整地叙述展示,作家羽芊



慧眼识珠，她用在藏的十多年时间调查、思考，为展现金城公主的完整故事作准备，甚至就在其创作畅销书《藏婚》、《西藏生死恋》时心中还是念念不忘金城公主，多次与我谈过创作这部书的不解情怀。我鼓励和赞赏她的努力。时光过得很快，当我看到书稿时，优美的文笔让我欲罢不能。全书从金城公主幼年开始，重点叙述了公主和亲路上和进藏后的政治和情感生活，在大量史实的基础上，羽芊用女性作家特有的细腻思维敏锐地理清了金城公主一生跌宕起伏的美丽传闻和人生脉络，丰满展现了1300多年前一个有血有肉、有欢乐、有痛苦、有憎有爱、敢爱敢恨的和亲公主的真实故事，缠绵悱恻的家国人生跃然纸上。阅读之余，掩卷沉思，我仿佛又回到了1300多年前，中华民族正是这样一步步用我们特有的情感交流方式、用我们发自内心对国家、对民族的真实责任感，用在长期历史发展中不断加深的社会经济文化联系、包括缠绵的亲情演绎着中华各民族血浓于水，谁也离不开谁的大一统历史。

西藏自治区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 沈开运

2013年5月18日

目 录

引 子

- 第一章 素手梵音御风云·····5
- 第二章 宿命里的手印·····34
- 第三章 命运如流萤·····46
- 第四章 缘在雪谷翻飞尽·····65
- 第五章 风雨和亲造化弄人·····81
- 第六章 边关寒月伴孤星·····95
- 第七章 心结禅定红雪飞·····103
- 第八章 回望归处在何方·····126
- 第九章 此身归何处·····147
- 第十章 一点一盏心灯长明不灭·····188
- 第十一章 哈达翻飞迎大婚·····218
- 第十二章 抖落羁绊漫宫廷·····243
- 第十三章 蒙尘的黄卷·····275
- 第十四章 一支蒿·····302
- 第十五章 热闹落于寂然·····320
- 第十六章 抖落羁绊守候你·····355
- 第十七章 香魂一缕随风去·····403

参考书目

后 记



引子

自从太宗皇帝开创大唐盛世以来，百姓富足，商业繁荣，各国人氏往来不绝，有政治家来求取治国之道的，也有仰慕大唐繁华来观光的，还有刻意前来和大唐修好、以求得大唐庇护的……

太宗晚年，民间传说：“唐三代后，武主天下。”于是，太宗大力清剿武姓官员，凡五品以上武姓者，立即辞官，永不复用。

可是，他偏偏忘掉了自己卧席上、枕榻旁还有个千娇百媚的女人也姓武，并且亲赐御名：媚娘。

就是这个武媚娘，在唐三代后，把大唐江山掀了个底朝天。这个看似娇媚柔弱的女子，在男权至上的国度里，凭借着惊人的胆量，一步步地坐上了大唐皇朝的最高宝座，成了有史以来的唯一的女皇。

武媚娘登基后，经过一系列的改革，风雨飘摇的国家重新安定下来，初显和平安宁的气象，朝廷事务不再繁杂不堪，女皇偶尔也有时间顾及一下自己内心的需求。

纵观武后一生，共生有二女四子。

大女儿出生时高宗赐封号太平。那时的武媚娘还只是高宗李治众多嫔



妃中的一个。尽管宠贯后宫，但她明白，一旦自己年老色衰，皇帝的卧榻之上随时可能换人。为避免将来失宠，她亲手掐死刚出生的女儿诬陷正宫王皇后，为自己将来的道路扫清了障碍。所以，武后生下最后一个女儿时，不但让她承继了长女的封号，还把对长女的愧疚加倍补偿给了这个孩子，几乎是要风给风要雨给雨，要星星不会给月亮，把太平公主养成了娇蛮任性的大唐第一公主。武后四子中的长子李弘，敦厚仁孝，性情宽和，于公元665年被立为太子。高宗有病不能理朝时，常由他监国。其行事谨慎小心，处理朝政井井有条，深得臣民爱戴。由于有主见而不得其母欢心，公元668年在洛阳行宫被毒杀。次子李贤在李弘之后被立为太子，由于不满其母对朝政指手画脚而被贬房州后不到一年，突降三尺白绫令其自尽。三子李显，高宗去世后继承皇位是为中宗，半年不到就被其母赶下皇座，贬为庶民。公元684年，四子李旦继位，是为睿宗，立刑部尚书刘德威孙女、陕州刺使刘延景之女刘玉英为皇后。其名为皇帝，却幽居深宫，不得参政，军国大事由其母亲作主，实为傀儡。

就这样武家仍不放心，只要太子的位置在李家，便意味着武氏之后，皇位还得李家来坐。

皇权更换的路上历来都是白骨成山，血流成河的。

公元690年，武则天废李旦称帝，李旦终于被迫禅位，成了相王。朝廷上武氏掌权，李氏子孙受到排挤，杀的杀，贬的贬。

早被赐死的章怀太子李贤唯一幸存的儿子李守礼也未能幸免，府邸被御林军包围了，说是“李守礼不守礼制，杖责二十，没有敕令，不得擅自出宫”。太监宣读完毕，身后的人上前拖过瘫软于地的李守礼，“噼噼啪啪”开始杖责，从此“每岁被敕杖数顿，见瘢痕甚厚”。而这次负责监视杖责的太监刚走，皮开肉绽的李守礼还没来得及站起，就有人疾步前来传信：李守礼的大哥刚被赐死，全家老幼无一幸免。李守礼顿时嚎啕大哭，前院乱成一团。而此时，王



府偏僻的后门“吱呀”一声打开了，一个老太太抱着个刚出生的婴儿悄然闪出，左右看了看见没人，就急速向西而去，消失在了巷道深处。

相王府坐落在长安城的西边，虽不如王宫华丽，但比起其他李姓王爷的府邸，却是豪华了许多。

李旦从宫中回来后，匆匆穿过庭院，往窦妃住的院子而去。早上出门时窦妃临产，也不知此时生了没有？进门见窦妃正坐在床上，抱着孩子，满脸泪痕，贴身丫头在边上忙碌着。

窦妃一见李旦，刚强忍住的眼泪又淌了出来。“王爷，咱们的孩子生下来就……”

李旦用眼神示意她别说了，接过丫头手上的药碗，用小银勺舀了喂她，“我知道了，你才生完孩子，也要注意身体。”

窦妃这才收住眼泪，一手接过药碗，一手把孩子递给李旦，“你看看她吧，三皇嫂的奶娘才抱来的。”

李旦看着她怀里的孩子，低声说：“人呢？没人发现吧？”

“走了，放心吧，没人发现。”

“只救出这一个吗？”

“其他的全被幽禁了。这个才出生，还没来得及登记造册，三皇叔托人抱来的。现在守礼虽说是幽禁，只怕哪天皇上不高兴也跟大哥一样了。唉，毕竟是你二哥的亲骨肉，救出一个算一个吧，虽说是个女孩，也算是给他留了点血脉啊！”

李旦点了点头。“正好让她顶了咱们孩子的缺，记住，不能让任何人知道，就是她将来长大了也不能说，得永远烂在肚子里。”

窦妃点了点头，“我明白。这事只有秋菊知道。”



秋菊是窦妃娘家陪嫁过来的丫头，是窦妃最贴心的人，李旦这才放了心，看着孩子熟睡的小脸，叹了口气，把孩子递给秋菊，出了窦妃房，径直往书房去了。他本已有四个孩子，皇后为他生有一子两女，长子李宪虽已封为宁王，却对政治无一丝一毫兴趣，整天躲在房中吹拉弹唱，吟诗作画；女儿寿昌、代国也已成年，跟她母亲一样，温柔贤淑。在这乱世之中，也不知会被武皇指给谁家；倒是第三子——窦妃所生的临淄王隆基让他每每想起还觉得有点盼头。这孩子虽说才十岁，小小年纪却是胆识过人。七岁那年他无意间闯进议事殿被武三思阻拦要他“滚出朝堂”时，他马鞭一挥，指着武三思训道：“朝廷是我李家的朝廷，上面坐的是我爷爷奶奶，我要进来便进来，关你何事？”一席话说得武三思面红耳赤尴尬而退，武后不但没怪罪他擅闯朝堂，反而夸他具有其祖父太宗皇帝的风采，当着众大臣的面叮嘱李旦今后要好好教养隆基，说他是大唐江山的希望。

现在突添一女，且在如此多事之秋，李旦说不清心中是什么滋味。李贤是他的哥哥，李守礼是他的亲侄子，嫡亲的皇室后裔，突遭横祸，三哥李显不顾个人安危悄悄救出这个初生的婴儿，他又岂能无动于衷？

李旦坐在书房里，翻书据典，给这个苦命的孩子取了个吉祥的名字——金仙。



第一章 素手梵音御风云

自从李旦被迫把皇位禅让于母亲武则天而换取了一个“皇储”的虚名后，也为他赢得了暂时的安宁。武则天又以照顾太子的饮食起居为名派了大批的宫女太监过来，府内府外有锦衣卫日夜巡逻，王府的侍从未经允许不得私自外出，但宫里来的侍女太监例外。

王府最后一处不起眼的小院落叫梅园，是朗梅色大师的住处。在偌大的东宫，这是最不起眼的一处院子。庭院不大，院周遍植梅花，中间一块空地本来有石凳石桌，被移开辟作平地。正对大门的几间红壁房子，由于年久失修，飞檐上长满了野草。

除了李旦外，谁也说不清朗梅色大师来自何处。只知道多年前，王爷外出游玩时带回了气息奄奄的朗梅色，请医研药治好了他，他就住进了梅园。平时，他就在这里打坐念经，也不与人交往，极少外出。

从五岁起，隆基就跟朗梅色学习剑法，就算现在跟着父亲住进东宫，也还是天天一大早就赶回王府，练习剑法。

这天，隆基跟往常一样早早到了梅园，在朗梅色的指点下，对前几天学过的剑法加以温习。



“三哥，三哥……”大门外突然传来金仙奶声奶气的喊声。

听见金仙的声音，隆基的贴身太监高力士把皮袄往木栏上一搭，转身就跑。

本来认真练习的隆基立刻满脸笑容，把剑往石桌上一扔跟着跑了出去。

朗梅色听到金仙的声音，不动声色的脸上也浮起一丝笑意，转身进了里屋。

不一会儿功夫，就见隆基和高力士合托着个粉妆玉琢的小姑娘嘻嘻哈哈地进来了，后面跟着金仙的奶妈一连迭声地叫着“小心点，小心点，别把公主摔着了”。

“红爷爷，红爷爷……”金城一进屋，马上向朗梅色伸出手去。只因她第一次看到朗梅色时，朗梅色就穿着绛红色的僧衣，从此便一直叫他“红爷爷”。朗梅色在他们进来前本端端正正地坐在椅子上看书，脸板得如木雕。只是在金城扑过来抱着他的腿就要往上爬时，嘴角不由自主地开始弯曲，正要抱金城时看到旁边的奶妈掩饰不住地笑看着他，马上脸又板：“我不是红爷爷，我是……”

纠正的话还没说完，金城已经抓着他的膝盖爬了上来，小手抓住他的衣襟，调整出一个最舒服的姿势坐好，然后仰着头，乌黑明亮的大眼睛好奇地盯着他，问了一句让屋里人爆笑的话：“红爷爷，你的白头发怎么长在下巴上？”

朗梅色很辛苦才没让自己笑倒，摸了摸下巴，很无奈地看着金仙，结结巴巴地说：“红爷爷那个……那个不是……不是长的头发。”

“红爷爷骗人，明明长的是头发嘛！”金城嘟起粉红的小嘴，伸手扯住了他的胡子。

“你别动，当心摔下去！好好好，你说是头发就是头发。公主乖，别乱动啊！”朗梅色跟着她的小手龇牙咧嘴，小心翼翼地依着她。



金仙这才放开他的胡子，注意力马上转移到他手腕上套着的佛珠上，然后用小手一颗一颗地搓着玩起来。

朗梅色抱着金仙站起来，用商量的口吻说：“公主，我们去写字好不好？”

“好！红爷爷，你上次教的我都会写了。绵羊是鲁，草场是杂热阿，鸡蛋是贡额阿……”

朗梅色笑着。抱着她柔软的身子，听着她奶声奶气地说着家乡的语言，恍如隔世。

曾经在多年以前，也有这么一个小孩抱着自己的脖子呢喃着，一个美丽的女子静静地跟在后边。她们还好吗？听说她终于消灭了与她作对的帕碌家族，收回了失落的权力，该是如愿以偿了。只是在忙完政事后，是否会想起当年那个和她一起牧羊一起唱歌而又为她远遁天涯的人？

李旦虽然没有如李守礼那样被幽禁，但他怕惹事，严令家人减少外出，他也极少与朝中大臣往来，只躲在府里教孩子识字念书，做一个安安静静只求保命的太子爷。

在这样的环境中，幼小的金仙一天天长大了，在她七岁那年受封为金城公主。

一天午后，金城和三哥隆基一块去窦妃房里。一进院，看见母亲正抱着幼小的太真公主坐在荷心亭里晒太阳。

窦妃见儿子女儿同来，很高兴，拉着太真的小手摇了摇，说：“太真，你三哥五姐看你来了。”

“孩儿见过母亲！”兄妹俩给母亲行了个礼。

“起来吧！”窦妃看到小兄妹相亲相爱的样子，心里很高兴。“过来看看你们的小妹妹，她想和你们说话呢！”



隆基起身拉着金城的手走过来，俯身看着母亲怀里的小妹妹。

“妹妹为什么这么小？”金城好奇地拉了拉太真的小手。

“她还没长大啊，你小时候还不是这个样子。”隆基碰了碰小妹妹的脸颊说：“不过，仙儿那时比太真妹妹漂亮！”

“小妹妹不漂亮吗？”窦妃怜爱地为儿子理了理发冠。她知道儿子说的是实话，金城确实长得好看，吸收了李、武两家所有的优点。打从婴儿起，看到她的人无不说她长大了是个美人胚子，连武皇的母亲都说“这丫头长大了要赛过媚娘”。

“小妹妹也好看，不过没有仙儿好看。”隆基认真地说，还特意看了看金城。

窦妃笑了笑，把太真递给一旁的奶妈，拉过金城，搂她坐在腿上，点着她的小鼻子说：“你三哥说你美呢，让母亲看看，咱女儿长得到底有多美！嗯，这张脸左看右看我也没看出哪儿美嘛！奶妈，你说呢？”

“小王爷说得没错，金城公主长得确实漂亮。老奴活了这把年纪，就没见过有哪个王府的千金比咱们公主长得好看的呢。”

“母亲！”金城羞红了小脸，偎在窦妃怀里娇憨地笑。

“哟，还知道害羞了呢。”窦妃爱怜地搂着她，下巴蹭着金城的头发，对一边的侍女说：“前天我娘家送来的料子，那个红色的，我看不错，你让织房给金城做件风篷吧，这天，早晚还是有点凉的。”

秋菊答应着去了，窦妃看着她的背影，自言自语地说：“女人长得太美也不知是好事还是坏事？”

“瞧王妃说的，女人长得漂亮怎么会是坏事呢？娘娘你那么美丽，不是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吗？”奶妈看着窦妃献媚地说。

窦妃的嘴角扯了扯，一丝苦笑从嘴角溢出，她想说什么，却没能说出口。